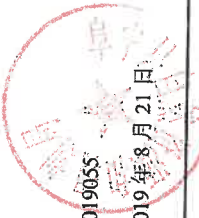


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19055

日期: 2019年8月21日



建设项目名称		纺织服装、服饰项目		吴滩街道		建设项目的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		
建设单位名称	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座落位置 地块编号	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内容		
1	用地性质	工业		5	道路	厂区内道路要符合消防要求		
2	用地范围	S329北、为民路西(见附图)		6	管线	地下埋设		
	容积率	2015.21平方米(以宗地图面积为准)		7	市政公用设施			
3	建筑密度	1.5 ≤ R ≤ 2.0		8	公共设施			
	绿地率	≥ 45%且 ≤ 60%		9	景观要求			
	建筑限高	≥ 10%且 ≤ 15%		10	其他要求	1.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;不得建造住宅; 2. 项目开工前,必须完成各项手续完备;在未取得全套手续时,不得开工建设; 3. 项目用地面积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面积的7%; 4. 项目用地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面积的7%; 5. 执行65%建筑节能和《江苏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》; 6. 单体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及以上的标准厂房应按规定使用装配式建筑; 7. 抗震设防按县地震局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。		
4	控制	机动车(面积单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11	主要	设计说明		
	非机动车(面积单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现状图					
退让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材料	总平面图			
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管线			
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	综合图			
备注	其他	山墙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版)执行		其他	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12个月,逾期未出让无效。			